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 文件

绍兴市财政局

绍市发改价〔2017〕2号

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绍兴市财政局

关于开展2016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

执行情况报告工作的通知

市级、越城区各有关部门，各市直开发区，各区、县（市）发展和改革（物价）局、财政局：

为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动态管理，规范收费行为，根据《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绍兴市财政局关于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公示报告制度的通知》（绍市发改价〔2015〕24号）规定，现就开展2016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执行情况报告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收费报告范围

2016年度实施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单位均应报告收费执行情况。

二、收费报告内容

（一）是否按规定公示收费项目、标准等内容；

（二）是否按规定的项目、标准、范围收费；

（三）具体收费项目的收入及金额变化情况；

（四）是否按规定使用票据；

（五）公布取消、暂停征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降低的收费标准是否落实；

（六）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;

（七）清理规范收费的意见。

三、收费报告方式

全市收费执行情况报告工作从2月4日开始，至2月底结束。请市级、越城区各部门、各市直开发区负责布置落实本部门（系统）的收费执行情况报告工作，指定专人负责，认真自查自纠，及时报送有关情况。

（一）各收费单位填报本单位《2016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一》（附件1）。对收费收入比上年增（减）幅度超过15%的收费项目，在备注栏内简要说明变动情况及原因。

（二）各收费单位填报本单位《2016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二》（附件2）。

（三）各收费单位书面说明自查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情况等。

请各部门（单位）于2017年2月17日前将《2016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一》、《2016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二》和情况说明书面报送市发改委（地址：市区人民西路300号，联系部门：收费管理处，联系电话85137722）。

请各区、县（市）发改（物价）局抓紧部署开展本级收费执行情况报告工作并做好收费统计分析，于3月8日前将涉企收费情况清单（附件3）、收费统计报表和收费情况分析报告上报绍兴市发改委。

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绍兴市财政局

 2017年2月6日

附件1

|  |
| --- |
| 2016 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（一）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执收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单位： 万元 |
| 收 费 项 目 | 收费性质 | 应收标准 | 实收标准 | 批准机关及文号 | 收费金额 | 收费票据 | 备 注 | 是否进行政服务中心 | 清理规范意见建议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　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　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、凡属于本部门（单位）执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均应填报。无收费收入的项目请在备注栏内简要说明原因。

2、“清理规范意见建议”是指：取消、暂停、保留收费项目，降低或提高收费标准等意见建议。

附件2

 2016 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（二）

执收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
| --- |
| 基 本 情 况 |
| 单位性质 | □行政单位□事业单位：〇全额拨款 〇差额拨款 〇自收自支□社会团体□其他单位 |
| 单位人数 | 总人数\_\_\_\_\_\_。其中，在编\_\_\_\_\_\_，聘用人数\_\_\_\_\_\_。 |
| 收 费 情 况 |
| 收 费 总 体 情 况 |  1.全年收费总额：\_\_\_\_\_\_\_\_\_\_万元 2.收费项目性质：□行政性收费 □事业性收费 □其他收费 3.收费对象： □涉企收费 □涉农收费 □其它收费 4.票据使用： □财政票据 数量\_\_\_\_\_\_ □税务票据 数量\_\_\_\_\_\_ □其他票据 数量\_\_\_\_\_\_ |
| 收 费 执 行 情 况 | 5.上年度是否参加评估：□有 □无6.上年度评估发现的违规问题及整改情况：7.年度收费项目增加、取消或免征以及标准降低或提高情况：□增加项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标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收费执行情况 |  全年涉及金额：\_\_\_\_\_\_\_\_\_\_万元 文件依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取消项目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 标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\_\_\_\_ 全年涉及金额：\_\_\_\_\_\_\_\_\_\_万元 文件依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免征项目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\_\_ 标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\_\_\_\_ 全年涉及金额：\_\_\_\_\_\_\_\_\_\_万元 文件依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降低标准项目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\_\_\_ 原标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调整后标准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全年涉及金额：\_\_\_\_\_\_\_\_\_\_万元 文件依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□提高标准项目名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\_\_ 原标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调整后标准：\_\_\_\_\_\_\_\_\_ \_\_\_\_ 全年涉及金额：\_\_\_\_\_\_\_\_\_\_万元 文件依据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8.收费公示：□有 □无 9.收费收入是否上交财政：□是 □否 |

单位负责人: 填表人 : 联系电话:

附件3

 2016 年度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

填表单位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收费项目 | 2015年收费金额（万元） | 2016年收费金额（万元） | 执收单位 | 项目级次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 计 |  |  |  |  |

注：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以省财政厅、物价局公布的为准。

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绍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2月7日印发